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会议选举丁衬欢（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与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公司监事陈小新、李素贤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丁衬欢个人简历

丁衬欢：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初级会计师职称。曾任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广东华南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东莞市众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财务部经理，广东前景眼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丁衬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4,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 0.0079%，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丁衬欢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以及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网的查询结果显示，丁衬欢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